

重 庆 啤 酒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第七届中国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点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名，独立董事陈重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曲凯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乐堡品牌电视广告宣传协议〉的议案》**；详见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4—026 号；

关联股东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和嘉士伯重庆有限公司出任的董事执行回避制度，未参加该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杨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授权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 2016 年 4 月。与证券事务代表许玛女士一同协助董事会秘书的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11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8 月 30 日

附件：杨勇先生简历

杨勇先生，34岁，于2003年毕业于四川外语学院法学专业。曾在重庆市金码律师事务所刑事法务部以及重庆啤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部工作。从2012至今在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于2014年2月14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认证。